

规范职业技能培训，维护就业服务市场良性运行

本报评论员 郭振纲

虚假宣传诱导消费者报名;鼓吹“先学后付”“兼职还贷”等概念,诱导消费者办理分期付款;课程内容良莠不齐,合同内容模糊、退课设置不合理,解除合同被要求承担高额违约金,且维权难度大等,引发大量消费纠纷。

技能培训是劳动者提升就业能力和实现职业发展的重要途径,是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内容,社会各界高度关注。一些技能培训机构打着“零基础高薪兼职”的噱头,误导、诱导劳动者参加名不副实的所谓“培训”,扰乱了正常的职业培训市场秩序,影响了高素质劳动者的培养,损害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其社会危害性不容小觑。

事实上,职业技能培训是就业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多层次、多形式的就业训练和转业训练服务,提高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和就业能力,能够增加劳动者就业机会。近年来,我国就业服务市场发展迅速,从事职业介绍、职业培训的机构持续增多。与此同时,也衍生出一些乱象。比如,有些职介机构打着“保offer”“高薪内推”等幌子,诱骗劳动者参加其组织各种营利性活动;一些没有职业培训资格的机构开展专项技能培训,培训课程

内容跟不上技术进步的步伐;有些技能培训机构以“招转培”“培训贷”等方式,诱导劳动者办理分期付款;有些职业技能评定机构开办所谓“包过”专项培训班,参与者花钱就可以获得某种职业资格证书……

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侵害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的方针相悖。之前,人社部、公安部、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联合开展过清理整顿专项行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乱象蔓延。但以“零基础高薪兼职”为噱头等培训乱象昭示我们,遏制就业服务市场的不规范行为、不合法行为不可能一蹴而就,必须建立长久的治理机制。

“培训贷”“零基础高薪兼职”等问题的原因多元、复杂。一方面,一些劳动者因为信息不对称,在急于找工作、找好工作的的心态下,容易轻信一些职业培训机构提供的虚假信息;另一方面,相关部门对一些职业培训机构的监管不到位,对其虚构、提供名不副实的职业培训内容发现不及时、处罚不到位;一些金融机构防范“培训贷”的机制不健全,对于涉及分期付款、贷款合作的培训机构提供的申

请没有执行严格的审查程序等。

就业是民生之本,培训是就业之基。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对劳动者的就业和职业培训权利进行了专门规定,给予有力保护。比如,劳动法规定,国家通过各种途径,采取各种措施,发展职业培训事业,开发劳动者的职业技能,提高劳动者素质,增强劳动者的就业能力和工作能力。职业教育法规定,职业学校、职业培训机构教育教学质量低下或者管理混乱,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令暂停招生、限期整顿;逾期不整顿或者经整顿仍达不到要求的,吊销办学许可证或者责令停止办学。

期待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对职业培训乱象进行整治。加强普法宣传,明确监管标准,让职业培训机构明晰哪些可以做、哪些不可以做,画出法律界线和行为底线;优化执法方式,强化违法惩戒,分析判断和有效应对就业服务市场中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压缩违法者“躲猫猫”“换马甲”的机会和空间;以有效的方式,提示劳动者参加职业培训应选择合法的培训机构等。从而,为劳动者提升技能营造有序的培训环境,切实维护就业服务市场的良性运行。

电视剧“挤水分”后，我们期待更多好故事

丁慎毅

据新华社报道,8月18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进一步丰富电视大屏内容促进广播电视内容供给的若干举措》,其中“改进电视剧集数和季播剧播出间隔时长等管理政策”的表述引发广泛关注。

过去一个时期,电视剧行业有个怪圈:集数越长,广告越多,收益越大。观众不得不一边吐槽一边“倍速播放”。其实,观众并非反感长剧,而是厌恶“无效长度”。上述政策调整实际上藏着观众对好剧的朴素期待:与其在烂剧里消磨时间,不如让每一分钟都值得回味。

这些年,电视经历了两次危机:一是遭受智能终端冲击,年轻人偏爱通过手机获取影视资源,电视开机率大幅下降;二是剧集迎来内容危机,好剧不多、优质剧集更新较慢等尴尬有目共睹。

为此,不久前,有关部门下力气治理“套娃收费”、明确要求开机简化操作等,这是提升开机率、解决“看电视难”问题的探索。如今,调整集数和排播规则,是进一步完善前述举措,并对观众“看好剧难”抱怨的一种回应。

这一转变背后是公共文化服务理念升级,从“够不够”到“好不好”,从“填饱肚子”到“吃出滋味”。电视作为“家庭文化客厅”,需要兼容爷爷奶奶爱看的年代剧、父母喜欢的家庭伦理剧、年轻人追的悬疑短剧。新规鼓励支持优秀微短剧进入电视播出,正是为了打破“代际鸿沟”,让不同年龄的人都能找到归属感。

政策只是第一步,关键要看执行。过去该行业有过教训:“限薪令”出台后,有的剧组搞出了“阴阳合同”,限集数后,有的剧拆成上下部“换汤不换药”。这次调整要避免重蹈覆辙,需加强一些细节工作。比如,“弹性”不是“放任”,集数不设硬杠,但备案审核要更严,防止“注水剧”卷土重来。平台可公开“弃剧率”“完播率”,让市场淘汰劣质内容。

上世纪80年代,电视剧《渴望》播出时万人空巷;今天,我们拥有海量内容,却经典不足。我们期待更多人能回望初心:电视剧的本质是讲故事,而不是算账;是打动人心,而不是消耗时间。



伪装

“以最隐秘的方式捕捉每一个瞬间”——一款摄影软件可以实现手机屏幕全黑,但摄像头却在暗处运行的功能……据近日《广州日报》报道,类似这样可以“隐身”拍摄的软件在主流应用商店竟多达十余款,其隐蔽性之强,让人不易察觉拍摄者的偷拍行为。

在技术加持下,偷拍越来越便利。对于这类手机软件,有的人觉得可以用来调查取证,更多人则担心个人隐私问题,认为这无异于给不法分子“递刀”。某种程度上,技术确实无好坏,使用者的动机和行为才是关键。从公共利益的角度看,这类软件一旦被恶意滥用,不仅会侵犯个人隐私,还会伤害社会安全感。技术中立从来都不是犯罪的“挡箭牌”,面对此类可能被用于侵权的软件,平台应从源头着手,做好入驻软件的筛选和监测,有关方面也要强化监管,规范手机软件市场,让“窥私之眼”失去市场。

赵春青/图 陈曦/文

内卷难休、套路难防，旅拍行业的病得治

王志顺

7月中旬,重庆洪崖洞景区旅拍揽客风波事件以官方致歉和当地五部门联合整治旅游市场秩序宣告结束。同期,某网红旅拍品牌因工作人员集体失联、拖欠员工工资等消息登上热搜。由此,旅拍行业“内卷”式竞争、虚假宣传、诱导消费、违规揽客等问题再次被广泛关注。(见8月19日《中国青年报》)

在一些旅游景区,旅拍消费陷阱已成行业顽疾。标价299元套餐最终消费6000元的案例并非孤例,精修图片的质量与宣传严重不符的事情比比皆是。更令人忧心的是,低价竞争催生的服务缩水,正形成恶性循环——摄影师沦为流水线上的快门工,化妆师变成标准作业的操作员,最终呈现的,

只能是失去灵魂的模板化作品。

利益驱动之下,在一些地方,该行业越来越显现出匪夷所思的现象,比如商业割据,诸如重庆洪崖洞摄影队驱赶自拍游客等荒诞戏码经常在不同景区上演。这种占山为王式的经营思维,与旅行摄影记录美好、分享感动的初衷背道而驰。更讽刺的是,当北京故宫被迫竖起“禁止商拍”的警示牌,当浙江杭州西溪湿地不得不划分专门拍摄区域,反映的正是商业行为对公共空间的过度侵蚀。

监管的滞后与碎片化一定程度上助长了该行业乱象。虽然湖北恩施女儿城的行业自律公约证明,有序竞争完全可行;杭州湿地的分区管理示范表明,柔性管控能够奏效。但就整体而言,行业仍缺乏统一规范,摄影师资质审核的缺位、服务标准的模糊,也都让投机

者有机可乘。

让一个行业规范发展,需要多方共同努力。从业者应当明白,真正的竞争不是打价格战,而在于捕捉游客某些美好瞬间的能力。管理者要创新监管思维,在刚性管控与包容发展间寻找平衡点,比如西溪湿地那样科学分区是智慧,恩施女儿城那般制定服务标准是担当,故宫式的禁令则是必要的底线守护。消费者应保持清醒,拒绝为过度修图买单,就是在为真实的美学标准投票。

我们究竟需要怎样的旅行记忆?答案或许就藏在那些被套路辜负的期待里,蕴含于对真诚服务的渴求中。当快门声不再被商业焦虑所裹挟,旅拍才能回归最初的美好——不是消费主义的狂欢,而是时光与情感的同框。

故事。第二,让文创成为“阅读导览员”。文创设计应该引导人们回到书本,比如开发AR书签,扫描可以观看作者访谈等。第三,用文创收益反哺图书出版。不妨探索反哺机制,将部分文创利润用于支持小众文学、学术著作出版,让热门文创支撑冷门好书。

书展的灵魂终归是书。文创可以是我们进入阅读世界的入口,但不应该成为终点。当读者握着文创产品心生“我想知道原作写了什么”的冲动、帆布包上的诗句成为打开原著的钥匙,书展才真正实现商业活力与文化使命的统一。

理想的书展,应该既是文化的集市,又是阅读的殿堂。在这里,文创是吹向书页的风,是通往经典的桥。

正如一位读者所说:“我买文创,不是因为不想读书,而是因为想读懂书。”这句话,或许道出了很多人的心声:我们需要的不是简单的文化符号,而是通往深度阅读的温柔引导。

融媒作品选粹

八方来宾点赞成都世运会:巴适!



8月17日,2025成都世运会正式落下帷幕!赛场上,运动健儿们为梦想全力冲刺;赛场外,外国朋友们被志愿者、赛事工作人员和成都人的热情圈粉,更在这座城市触摸到新时代中国鲜活的模样。想知道世界各地宾朋们眼中的成都世运会有多“巴适”?“养”瞧世界怎么说!

(本报记者 莫养菲)

►扫描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养”瞧世界怎么说!成都世运会精彩落幕!八方来宾点赞+收藏:安逸!巴适!》



员工为什么不能签协议自愿不缴社保?



近期,工人日报关于#缴纳社保不能自愿放弃#的话题冲上微博热搜,网友们对此也是议论纷纷。社会保险是国家为保障公民基本生活权益而设立的一项强制性制度,尽管一些员工可能出于短期利益考虑,希望通过签订协议自愿放弃缴纳社保从而获得更多收入,但这样的协议在法律上是无效的,而且会对员工和用人单位带来诸多风险。(本报记者 贺少成 李逸萌 肖婕妤)

►扫描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工视点:员工为什么不能签协议自愿不缴社保?》



骗领竞业补偿?法院:退款、付违约金!



员工与公司签订竞业限制协议,但是离职后却隐瞒就职情况,还开假入职证明材料并领取竞业限制补偿金。对这样的行为,法院怎么说?今天的小课堂,我们来看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案例。

(本报记者 卢越)

►扫描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劳动者权益小课堂!开假入职材料骗领竞业补偿?法院:退款、付违约金!》



“飞”出人生新高度



近年来,随着低空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农业现代化的推进,无人机飞手这一新兴职业逐渐进入大众视野。李玉海,原本是一位在深圳跑网约车的司机,后来回广西做起了农业无人机飞手。他的职业转变,不仅反映了个人对新兴机遇的敏锐捕捉,也展现了技术赋能传统农业的广阔前景。

(本报记者 王美茹 张冠一)

►扫描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飞”出人生新高度!三工视频·新360行之无人机飞手》



文字整理 付立军

文创，书籍的“翻译官”和“引路人”

丁乙

据8月19日《扬子晚报》报道,近日,上海书展吸引了全国出版商和读者前往,不少读者有些恍惚:买帆布包的在排队,巧克力在热卖。上海书展官方通报显示,本届书展文创销售同比增长超100%。社交平台上的网友反馈称:“买文创排队时间长”“书展更像文创展”……

上述现象引发了一场热议:书展到底该以书为核心,还是向文创妥协?当海子的诗句印上手提袋,鲁迅的形象成了帆布包的装饰,我们是在推广文化,还是在消费符号?其实,看到年轻人为了买“文学背包”而

排队长,T恤衫上印着“面朝大海,春暖花开”,这画面是令人欣慰的。毕竟,在碎片化阅读的当下,还有这么多人愿意为文化符号埋单,总比无人问津要好。真正的问题在于,买了文创包的人会不会因此去读《海子诗集》?会不会因此翻阅《呐喊》?

书展主办方和出版社的难处,需要更多理解。如今纸质书销售增长乏力,文创产品确实带来了真金白银。有的出版社出台“满39元赠文创”策略,既提升了读者参与感,也带来了综合收益,形成“以文创养书”的良性循环。这种发展理念和求生探索,应当被尊重。

所以,问题的核心不在于文创太多,而在于文创与书的关系没理顺。现在很多文创只

是简单粘贴文化符号,与书籍内容缺乏深度联结。比如,有的消费者买了印有《红楼梦》插画的茶杯,除了喝茶,并没有更多途径去了解相关文化,这种“符号消费”就如同买椟还珠。

好的文创不应该成为书的“替代品”,而应该成为书的“翻译官”和“引路人”。比如上海某出版社的“永夏花园”礼盒做了很好尝试,将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意象转化为实物,用“文化转译”的方式让抽象的文字变得可触摸、可感知。

文创与书不是对立关系,而是可以相互成就的。第一,给文创加上“文化身份证”。每件文创都可以标注关联书目和精选段落,让消费者知道手里的物件来自哪本书、哪个